

十銓科技 銷售與保固

第一條 適用與接受條款

本條款適用於消費者自十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十銓」）或其授權通路所購買之產品。十銓已於官網公告本條款，供消費者查閱並充分瞭解內容。

當消費者完成購買或開始使用產品之日，起算七日為合理審閱期間；如於該期間內未提出異議，即視為已閱讀、理解並同意本條款之全部內容。若消費者不同意本條款之全部或部分內容，請勿購買或使用產品，且應於前揭七日內停止使用，並聯繫原購買通路處理退貨或其他事宜。

第二條 有限保固範圍

十銓對其授權通路所售之正品提供有限保固，保固期間與內容依產品類別及官網公告為準。若消費者可提出購買憑證並經確認產品為正品者，即可享有十銓提供之保固與售後服務。

本條款構成十銓科技針對其產品所提供之完整保固聲明，並取代所有其他明示或默示之保證，包括但不限於對適售性、特定用途適用性或未侵權之任何默示保證。

第三條 保固排除情形

若有下列情形則不適用本有限保固：

- (一) 未依產品安裝指南或使用者手冊安裝、操作、儲存、維護之情形；
- (二) 非授權維修、改裝、拆解行為；
- (三) 使用非建議配件或環境導致之故障；
- (四) 系統設定錯誤（如 BIOS、電壓超頻）或異常溫濕度環境；
- (五) 超過使用壽命指標（如 SSD 總寫入量 TBW）；
- (六) 包括但不限於因靜電放電（ESD）、異常電源供應、碰撞、進水等非產品本身原因之損壞；
- (七) 正常耗損或消耗性元件老化（如儲存壽命耗盡）。

本條所列排除情形，係依現行產品規格與使用情境為原則。十銓得視產品規格、技術特性或實務運作，於其官方網站公告更新或補充排除條件，相關內容應以公告時之說明為準。購買前請詳閱各產品型號適用之保固條件與限制。

第四條 保固申請程序與處理方式

消費者應提供購買憑證與產品序號，於十銓官網提出保固服務申請，產品應妥善包裝寄送；若因包裝不當導致產品於運送途中遭受損壞，十銓可拒絕受理。經確認產品係於正常使用下產生故障者，

十銓將提供以下方式之一予以處理：

- (一) 維修、
- (二) 更換同級產品；此更換不構成升級承諾、
- (三) 退款，退款上限為實際購買價格。

產品退返十銓之運費由消費者負擔，返還消費者之運費則由十銓負擔。凡退回十銓之產品、零件或配件，經更換或退款後，其所有權即歸屬十銓所有。

保固處理後之產品或更換品，其原有限保固期間不因更換或維修而延長，其保固期限依原產品剩餘保固期計算(或依原購買證明)。若原產品屬終身保固者，則無期限限制，惟仍須符合終身保固適用條件及範圍，詳見十銓科技官網公告。

第五條 效能說明與技術限制

產品所標示之最大效能（例如 XMP 記憶體超頻頻率、SSD 傳輸速度等），其實際表現將依使用者平台之主機板規格、系統設定、作業環境等因素而異，並非保證值。

以記憶體產品為例，如需達到標示之超頻效能（如 XMP / EXPO），部分主機板須由使用者進入 BIOS 手動開啟並正確設定。若未進行上述設定，產品將以 JEDEC 標準時脈運行，其效能與官網所列數據可能有所差異，惟此並不構成產品瑕疵，亦不影響正常功能。SSD 產品之總寫入壽命 (TBW) 與健康狀態判定，應以 TEAMGROUP 官方提供之 SMART TOOL 為最終依據。

相關條件與限制已公開於本公司官方網站，請於購買前詳閱確認。

第六條 賠償責任限制

除法律另有明文規定或因十銓故意或重大過失所致者外，十銓對因產品故障或使用中發生之品質問題所生之間接性、附隨性或衍生性損害（包含但不限於資料遺失、營業損失、商譽損害、使用中斷等），原則上不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第七條 智慧財產與用途限制

產品及其相關韌體、軟體、標誌、包裝等權利，均為十銓或其授權人所有。未經書面同意，不得拆解、修改、轉售、複製或進行逆向工程。

若產品未經十銓授權即使用於下列任一高風險用途，十銓對該等使用所造成之任何損害不承擔有限保固下之責任或義務：

- (一) 維生系統或其組件；
- (二) 軍事設備、航太裝置、交通控制系統或核能設施；
- (三) 防災系統、醫療設備，或其他任何涉及人類生命、健康或安全之應用。

十銓對於未經授權而將產品用於上述高風險用途所生之一切損害，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功能失效、系統中斷、資料遺失、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，均不負保固責任與損害賠償責任。

十銓產品僅供一般合法用途使用。消費者不得將產品出口、轉售或使用於違反政府出口管制或制裁規定之國家、地區或實體。消費者應自行確認其購買與使用行為符合法令規範，倘涉及出口或特殊用途，應自行查明並遵守適用之法律義務。

第八條 準據法與爭議解決

本條款之解釋與適用，均依中華民國法律為準。消費者如對產品、其智慧財產權或本條款內容有任何爭議，得依《消費者保護法》申訴或依法提起救濟程序。雙方原則上同意以台灣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，惟不影響消費者依法選擇其他有管轄權法院之權利。

第九條 消費者權益保留條款

本條款不影響消費者依《消費者保護法》、《民法》或其他相關法律所享有之法定權益。若本條款內容與法律規定牴觸，應以法律規定為準，並以對消費者較有利之方式為解釋與適用。